

反難求婚



愛情常遇暴風雨，人生難免不如意。有的在求婚道路上一開始覺得委屈，沒面子，反過來再尋找機會為難對方以求得心平，這就是反難。無論是文人還是武夫所為，都是他們的雅事之一。

席佩蘭是清代有名的女詩人，曾拜袁枚爲師，學業長進很快。待她要到了婚配年齡，席家相中了當地出身名門的孫源湘，就託媒人到孫家求親。誰知吃了閉門羹，孫源湘說：「鄉間有什麼才女，我非詩人不要。」原來孫源湘從小就博覽群書，詩詞格律，無所不能，吃了閉門羹後的席家覺得沒面子，袁枚心裡也很不是滋味，乾脆貼出招親告示來個針鋒相對，以牙還牙，來個求婚反難。那告示是：「家有少女，年已及笄，但非詩人不嫁，能有詩者均可登門議親。」告示一貼出，上門議親的很多，可都不是孫源湘，就一一被席家拒絕了。後來孫源湘知道了，也上門議親，當時正是春寒料峭之際，大雪紛飛，可是很快又雪過天晴，陽光下的積雪已開始融化，席佩蘭此前堆的兩個大雪獅子也在慢慢融化，席佩蘭觸景生情，說：「雪消獅子瘦。」簡潔明瞭，可是不知因為什麼，此前孫源湘吟詩作畫的才能一下子沒了用場，左思右想，汗都憋出來了，也沒能對出席佩蘭的下聯。滿面羞愧，回到家裡一病不起，不管吃啥藥都不見效。孫源湘的父親只好厚着臉皮求救於席佩蘭。席佩蘭說：「今天正好是十五，晚上可換他出去賞月，你在一旁就說『今兒月亮真圓，那月亮裡的桂樹真茂，樹下兔兒真肥，你兒子的病就好了。』」死馬當做活馬醫，待天晚了，孫父真的扶孫源湘出來賞月，孫父就把席佩蘭教他說的話告訴兒子孫源湘。孫父的一落口，兒子孫源湘精神爲之一振，拍手叫道：「『月滿兔兒肥』不正是『雪消獅子瘦』的對句嗎？」人說病來如山倒，病去如抽絲，孫源湘正好倒了個個兒，是病去如山倒。他的病好了，就娶席佩蘭爲妻。

唐代薛平貴自幼父母雙亡，無依無靠，是個孤兒。一次，他耕作一結束，就往先生家趕，路過一大戶人家，即王寶釧張榜招婿。王寶釧父親是一朝宰相，一人在上，萬人之下，要權有權，要勢有勢，家境非常顯赫，可是張榜招婿的榜貼出來好多天了，也無人來揭。薛平貴年輕氣盛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上去就將招婿榜文撕下來到相府。王寶釧的父親一看薛平貴衣衫褴褛，沒一點富家子弟的樣兒，鄙夷之心頓生，要把薛平貴打發出門。王寶釧見此，也有些不快，就別有用心地出了一聯來難爲他：「小山羊上山，山碰小山羊角，樂着小山羊哭。」王寶釧不僅精通詩詞，還喜歡對句。這句聯是說你薛平貴進我相府，就跟遊牧的小山羊上山一樣，碰着我父親一時態度不好，讓小山羊碰壁出醜了。言下之意莫非你薛平貴不識抬舉自尋煩惱。薛平貴不卑不亢，有禮有節，眉頭一皺，冷笑一聲說：「大水牛入水，水漫大水牛頭，喜聽大水牛笑。」此聯對仗工整，出手不凡。針鋒相對，反難取得了預期的效果。原來薛平貴父母去世以後，他被一位飽覽詩書的先生收養，閒暇之餘，先生就手把手教他讀書識字，慢慢地薛平貴也能吟詩作對了。薛平貴的這句聯對意思是儘管你父親以勢壓人，待我非禮，可我是大水牛，而不是你所說的小山羊，字裡行間流露了他蔑視權貴之情。王寶釧見薛平貴有膽有識，能吟詩作對，擺脫尷尬，心中不由得竊喜，宣布：「妾身已屬君矣。」

文人之「怪」

朱國良

人類基本上是沒有一樣的臉龐，一樣的手紋。就像每一片樹葉，每朵雪花都不相同。在茫茫人海，人之不同，不獨指淺淺外表，更指幽幽內心。人上一百，形形色色，故而在熙熙人群中，文人的「怪」當特別地引人注目。因爲行爲處事的與衆不同而被冠之「怪怪的」文人，實在還不被看好，儘管有時其人心還十分浪漫，但不會說話和塗抹，不會包裝和推銷，操作也差，硬是被人們生生地怪煞了。

文人的怪確實令人詫異非常。生在西班牙九歲遷居美國的哲人桑塔耶那，長期在哈佛教書，五十歲那年，有一天他在講台上講課，偶有春鳥飛來，立在窗格子上，他看了會兒似有所悟，大聲地向學生說：同學們，抱歉了！我與陽春有約！竟開始了他雲遊歐陸的開端。其實這老外不算太怪，在古人中，金聖嘆之怪恐怕算一個。他老先生被投入大獄，到了馬上就要腦袋搬家的份上，竟還煞有其事秘密地告訴兒子一種美食：豆腐乾合着花生米嚼，味道賽過火腿。這份調侃味兒，恐怕算得上是真正的「砍頭只當風吹帽」了。

說來文人的怪，有的也生動有趣，可圈可點。魯迅的朋友范愛農君，據說癲狂之下，總是「白眼看雞蟲」的，恰如「竹林七賢」中的嵇康，看人總是白嘅白嘅。「最高的輕蔑是無言，甚至連眼珠也不轉過去。」對嵇康儘管有個性，但還是沒有達到魯迅所說的境界。文人的怪有些是有些意思的，有的則不可取。同是「竹林七賢」中的阮籍、阮咸，當了官卻不問民生，終日縱酒談玄，服藥煉丹，弄青白眼，說風涼話，看似名士瀟灑，實則窩囊誤事。向秀、山濤則弄權爲保全自身，在朝任職，容跡而已。而劉伶則是一個酒鬼，放蕩荒唐，當脫光了衣服喝酒，還叫僕人提着鋤頭，意在喝死了讓隨從隨便處理了。縱觀「竹林七賢」，賢在何處？惠在何人？賢達之處，實在甚少！

應該說，文人的怪，也得有資本，不然恐怕離瘋字也不遠了。文人中有人孤芳自賞，冷嘲熱諷；有人裝瘋賣傻，落落寡歡；有人躲進小樓，自得其樂；也有人攬上苦營業，寫點宣泄文字，這不影響別人，不妨礙社會，不干人鳥事！而作爲文人有的怪，自身會接納別人是要緊的。我以爲，文人要打掉酸氣和迂氣才受人歡迎才可成大器。但社會也要多對這些人特別地寬容。不瞎攀高枝，不隨波逐流，不趨炎附熱，不迎合時俗，只是對市井細民的庸俗之風表示清高，只是對塵囂之聲敬而遠之，這畢竟不是罪過！

有時來自精神方面的壓力對才華的勃發是一種策動。蚌病成珠，積羽成舟，身體和心情都不太舒服的人往往會釀出精神的酒漿。司馬遷留下的一部煌煌史章，鑄定庵留下的一卷絕妙好詩，內中是很有哲學思考的。精通世事，遊刃有餘的人，只慣將一己的肉身養得富足通泰的人，就往往覺得這些人可笑、可怪：他們莫非有病麼！其實有的文人的怪本身就是令人害怕的，但有些怪人的做法，卻不乏可取之處，因爲這怪在自身，不礙他人的怪，不是人格上的怪，品質上的怪，比起上其手的小政客、忌刻陰冷的二丑奴才和翻手爲雲覆手雨的小人來，差別不啻於霄壤、判若雲泥呢！

文史叢譚

愛情常遇暴風雨，人生難免不如意。有的在求婚道路上一開始覺得委屈，沒面子，反過來再尋找機會爲難對方以求得心平，這就是反難。無論是文人還是武夫所爲，都是他們的雅事之一。

席佩蘭是清代有名的女詩人，曾拜袁枚爲師，學業長進很快。待她要到了婚配年齡，席家相中了當地出身名門的孫源湘，就託媒人到孫家求親。誰知吃了閉門羹，孫源湘說：「鄉間有什麼才女，我非詩人不要。」原來孫源湘從小就博覽群書，詩詞格律，無所不能，吃了閉門羹後的席家覺得沒面子，袁枚心裡也很不是滋味，乾脆貼出招親告示來個針鋒相對，以牙還牙，來個求婚反難。那告示是：「家有少女，年已及笄，但非詩人不嫁，能有詩者均可登門議親。」告示一貼出，上門議親的很多，可都不是孫源湘，就一一被席家拒絕了。後來孫源湘知道了，也上門議親，當時正是春寒料峭之際，大雪紛飛，可是很快又雪過天晴，陽光下的積雪已開始融化，席佩蘭此前堆的兩個大雪獅子也在慢慢融化，席佩蘭觸景生情，說：「雪消獅子瘦。」簡潔明瞭，可是不知爲什麼，此前孫源湘吟詩作畫的才能一下子沒了用場，左思右想，汗都憋出來了，也沒能

對出席佩蘭的下聯。滿面羞愧，回到家裡一病不起，不管吃啥藥都不見效。孫源湘的父親只好厚着臉皮求救於席佩蘭。席佩蘭說：「今天正好是十五，晚上可換他出去賞月，你在一旁就說『今兒月亮真圓，那月亮裡的桂樹真茂，樹下兔兒真肥，你兒子的病就好了。』」死馬當做活馬醫，待天晚了，孫父真的扶孫源湘出來賞月，孫父就把席佩蘭教他說的話告訴兒子孫源湘。孫父的一落口，兒子孫源湘精神爲之一振，拍手叫道：「『月滿兔兒肥』不正是『雪消獅子瘦』的對句嗎？」人說病來如山倒，病去如抽絲，孫源湘正好倒了個個兒，是病去如山倒。他的病好了，就娶席佩蘭爲妻。

唐代薛平貴自幼父母雙亡，無依無靠，是個孤兒。一次，他耕作一結束，就往先生家趕，路過一大戶人家，即王寶釧張榜招婿。王寶釧父親是一朝宰相，一人在上，萬人之下，要權有權，要勢有勢，家境非常顯赫，可是張榜招婿的榜貼出來好多天了，也無人來揭。薛平貴年輕氣盛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上去就將招婿榜文撕下來到相府。王寶釧的父親一看薛平貴衣衫褴褛，沒一點富家子弟的樣兒，鄙夷之心頓生，要把薛平貴打發出門。王寶釧見此，也有些不快，就別有用心地出了一聯來難爲他：「小山羊上山，山碰小山羊角，樂着小山羊哭。」王寶釧不僅精通詩詞，還喜歡對句。這句聯是說你薛平貴進我相府，就跟遊牧的小山羊上山一樣，碰着我父親一時態度不好，讓小山羊碰壁出醜了。言下之意莫非你薛平貴不識抬舉自尋煩惱。薛平貴不卑不亢，有禮有節，眉頭一皺，冷笑一聲說：「大水牛入水，水漫大水牛頭，喜聽大水牛笑。」此聯對仗工整，出手不凡。針鋒相對，反難取得了預期的效果。原來薛平貴父母去世以後，他被一位飽覽詩書的先生收養，閒暇之餘，先生就手把手教他讀書識字，慢慢地薛平貴也能吟詩作對了。薛平貴的這句聯對意思是儘管你父親以勢壓人，待我非禮，可我是大水牛，而不是你所說的小山羊，字裡行間流露了他蔑視權貴之情。王寶釧見薛平貴有膽有識，能吟詩作對，擺脫尷尬，心中不由得竊喜，宣布：「妾身已屬君矣。」

文人之「怪」

朱國良

人類基本上是沒有一樣的臉龐，

一樣的手紋。就像每一片樹葉，

每朵雪花都不相同。在茫茫人海，

人之不同，不獨指淺淺外表，

更指幽幽內心。人上一百，

形形色色，故而在熙

熙人群中，文人的「怪」當特別地引

人注目。因爲行爲處事的與衆不同而被冠之「怪怪的」文人，

實在還不被看好，儘管有時其人心還十分浪漫，但不會說

話和塗抹，不會包裝和推銷，操作也差，硬是被人們生生地

怪煞了。

文人的怪確實令人詫異非常。生在西班牙九歲遷居美國的哲人桑塔耶那，長期在哈佛教書，五十歲那年，有一天他在講台上講課，偶有春鳥飛來，立在窗格子上，他看了會兒似有所悟，大聲地向學生說：同學們，抱歉了！我與陽春有約！竟開始了他雲遊歐陸的開端。其實這老外不算太怪，在古人中，金聖嘆之怪恐怕算一個。他老先生被投入大獄，到了馬上就要腦袋搬家的份上，竟還煞有其事秘密地告訴兒子一種美食：豆腐乾合着花生米嚼，味道賽過火腿。這份調侃味兒，恐怕算得上是真正的「砍頭只當風吹帽」了。

說來文人的怪，有的也生動有趣，可圈可點。魯迅的朋友范愛農君，據說癲狂之下，總是「白眼看雞蟲」的，恰如「竹林七賢」中的嵇康，看人總是白嘅白嘅。「最高的輕蔑是無言，甚至連眼珠也不轉過去。」對嵇康儘管有個性，但還是沒有達到魯迅所說的境界。文人的怪有些是有些意思的，有的則不可取。同是「竹林七賢」中的阮籍、阮咸，當了官卻不問民生，終日縱酒談玄，服藥煉丹，弄青白眼，說風涼話，看似名士瀟灑，實則窩囊誤事。向秀、山濤則弄權爲保全自身，在朝任職，容跡而已。而劉伶則是一個酒鬼，放蕩荒唐，當脫光了衣服喝酒，還叫僕人提着鋤頭，意在喝死了讓隨從隨便處理了。縱觀「竹林七賢」，賢在何處？惠在何人？賢達之處，實在甚少！

應該說，文人的怪，也得有資本，不然恐怕離瘋字也不遠了。文人中有人孤芳自賞，冷嘲熱諷；有人裝瘋賣傻，落落寡歡；有人躲進小樓，自得其樂；也有人攬上苦營業，寫點宣泄文字，這不影響別人，不妨礙社會，不干人鳥事！而作爲文人有的怪，自身會接納別人是要緊的。我以爲，文人要打掉酸氣和迂氣才受人歡迎才可成大器。但社會也要多對這些人特別地寬容。不瞎攀高枝，不隨波逐流，不趨炎附熱，不迎合時俗，只是對市井細民的庸俗之風表示清高，只是對塵囂之聲敬而遠之，這畢竟不是罪過！

有時來自精神方面的壓力對才華的勃發是一種策動。蚌

病成珠，積羽成舟，身體和心情都不太舒服的人往往會釀

出精神的酒漿。司馬遷留下的一部煌煌史章，鑄定庵留下

的一卷絕妙好詩，內中是很有哲學思考的。精通世事，遊刃

有餘的人，只慣將一己的肉身養得富足通泰的人，就往往

覺得這些人可笑、可怪：他們莫非有病麼！其實有的文

人的怪本身就是令人害怕的，但有些怪人的做法，卻不乏

可取之處，因爲這怪在自身，不礙他人的怪，不是人格

上的怪，品質上的怪，比起上其手的小政客、忌刻陰冷的

二丑奴才和翻手爲雲

覆手雨的小人來，差

別不啻於霄壤、判若

雲泥呢！

時常對這些人有

些微的厭惡感。

時常對這些人有

些微的厭惡感。